

中國方志学

傅振伦 著

N
2
河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印

一九八二年九月

中国方志学

傅振伦

编者按：傅振伦先生是我国系统研究方志理论的开先学者，所著《中国方志学通论》于1935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行世，至今已有四十余年。近来台湾省商务印书馆再版重印，唯著者以为原书去时已久，自觉陈旧，故于1979年重新修订，更名《中国方志学》，以补台湾再版旧著之不足。现将修订书稿予以刊载，以应当前我省方志学研究和地方志纂修之需要。

自序

我们中国是一个伟大的多民族国家。有悠久的历史，辽阔的土地和丰富的自然资源。无数世纪以来，我们勤劳智慧的祖先，在这块锦绣山河大地上，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有伟大的思想家，出色的科学家，卓越的政治家、军事家，杰出的文学家、艺术家，还有异常丰富的文化典籍。我国实在是富有光荣革命传统和优秀历史遗产的民族。在许许多多文化典籍中，地方志书发展很早，品类繁多，内容丰富，是值得珍视的文化遗产。

方志是以行政地区为主的历史。在全国有大一统志，省有通志，省以下有府、厅、州、县志，还有都邑志、乡镇志和杂志。方志导源于人文地理的《禹贡》和地文地理的《山海经》。在周朝末年，四方邦国等志已具有方志的雏形，有专官掌守，见重当世。后汉初有《越绝书》，先记山川、城郭、冢墓，更载纪传。《隋书·经笈志》有东吴顾启期的《娄地记》，有晋人常璩的《华阳国志》。这些地记、方记之书，发展而为图经，到了宋朝又发展而成方志。于地图、四至八到、山川、古迹、水道、堤堰、湖泊、驿道、学校、寺观、城隍、怪异、谣谚等门之外，又增风俗门。又因人物而记载了姓氏、官爵、诗词、杂事。遗存到今天的有廿余家。元人修《元大一统志》和州县志，同时又肇创了镇志。明朝修纂的志书更多。有《大明一统志》，有两省的总志、一省的通志。府、州、县志外，江南浙西一带多有乡镇志。清朝因纂修《明史》和《大清一统志》，屡次下令郡县修志，雍正还颁布府州县志要六十年重修一次的制度。因此，清朝所修方志最多，保存到现在的志书80%以上是清朝成书的。辛亥革命后，在全国编写了不少新志，甚至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我东北和华北时期，也修县志。据不完全统计，现存方志约6000种，94000卷。其中宋志28种，537卷；元志11种，124卷；明志770种，10,087卷；清志4,655种，76,860卷；民国志368种，5,629卷。按清乾隆所修《四库全书》是我国古今重要图书的总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著录和存目的图书，共有177,987卷，其中史部图书为38,293卷。因此推知《四库全书总目》所收的图书，仅是现存方志的5.24倍，方志却是《四库全书》史部图书的2.43倍。方志之多，

真是“汗牛充栋”、“浩如烟海”了。方志不仅品类多，卷帙多，且记载的地区也极广阔。有志书300种以上的省份，有河北、江苏、浙江、四川、山东、河南、江西、山西、陕西、广东、湖北等十一省；有志书4000卷以上的省份，有浙江、河北、四川、江苏等四省。边疆省份，也都有志书。我们拥有大量内容丰富的文化典籍——地方志，实在是值得庆幸，引以自豪的。

学术是为阶级服务的。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所修的史书或方志，也是为阶级服务的。在封建王朝里，宋人司马光著的《资治通鉴》，是帝王统治人民的借鉴。而历代方志则是封建地主阶级、豪族和门阀世族、地方封建集团以及军阀官僚、土豪劣绅、汉奸、买办阶级、帝国主义等等欺压人民、剥削人民的借鉴。他们修志标榜什么“稽天时，考地理，彰政教，传文物”，什么“观民设教，体国经野”，彰善瘅恶，信今传后”，实际不过是站在反人民立场，歌颂反动统治阶级的“圣功王道”、“丰功伟绩”，溢美、过誉，曲笔美化，无一不是欺骗群众，笼络人心。一句话，方志是他们统治人民的一种工具。

宋朝方志，《剡录》、《临安志》都以详赡取胜。而宋次道《长安志》、梁叔子《三山志》、范致能《吴郡志》、罗端良《新安志》、陈寿老《赤城志》又失于太略太简。《武功志》、《朝邑志》也力主简约。清儒戴震之流，修志只注重地理沿革，而忽略文献人物。今天看来，简略而不切实用。有些志书编制不当，拉杂芜滥，近乎公牍、文录、书钞、类书。或则东鳞西爪，毫无联系。甚至割裂文字，片面不全，又无系统。方志缺点，实不一而足。但多数志书详今

略古，且保存着很多第一手的原始资料。有的不见于“正史”或是“正史”语焉不详的。清朝方志家章学诚说方州修志有二长，“地近而覈，时近迹真”，所以它是比较可信的。再则方志记事范围很广，上自天文，下至地理，以至人事，史迹，无论是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各方面的资料，包罗万象，无所不有。其记录纵然是片言只语，零星散漫，可是我们从这里，寻求研究资料，披沙拣金，必有收获，譬如“渔人涉海求鱼，必迂鳞介；匠人登山采木，必得柯条”。旧日文人斥为微不足道的“下邑陋志”，如今作为科学的研究资料或批判的参考，“古为今用”，“推陈出新”，还是极为可取的。它真是科学资料的宝库。从旧有方志，可以看到反动统治阶级压榨人民、剥削人民的残酷；可以看到他们欺骗人民，镇压人民革命的罪行和愚弄人民，麻痹人民的见证；可以看到人民起义造反的英勇斗争。

方志既是科学资料的宝库，所以受到科学家的重视。如章鸿钊据方志而作《古矿录》，刘汝霖摘录方志等文献向国务院进行了“文献报矿”，周之风编《旅大图书馆方志目录》，每志注明物产所在卷次，中国科学院摘取包括方志在内的文献，辑录了历代地震史料。也正因为方志是科学资料的宝库，所以帝国主义多方搜集我国志书，作为文化、政治、经济、武力侵略我国的凭藉。唐朝韩愈南行，过梅岭而先借阅《韶州图经》，宋人朱熹知南康军，下车之始首先访问志书。这也说明了方志在政治上的意义的重大。

对于方志这种珍贵的民族文化遗产，我们必须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教导：“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古为今用”，把一度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方志，

合理批判，善于利用，使为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而服务。我们不仅要整理旧方志，还要编辑新方志。

新中国成立后，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代表王祝晨建议重修县志。在第三次全体会议上又建议“早早动手编辑地方志”。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上，顾颉刚、李培基、叶恭绰等委员又建议“继续编纂地方志”。当时内务部曾着手编辑地理志，云南、四川、山西等省都开始筹备。湖南、湖北等省续之，征集资料。山东省联系专家，刊印论文，不但征集了一些资料，还编写了一些志稿。

中华人民共和国准备编纂党史、国史、军事史、战役史、科学史和其他专史。似宜同时编辑新的志书，以树基础。为了目前需要，我在1935年所编《中国方志学通论》（商务印书馆刊行）的基础上，重写了《中国方志学》的小册子。首先叙述方志的种类、意义和科学价值；其次叙述方志的起源和发展；再次批判旧志体例和内容；再次论旧志的整理，最后论述新志的编纂问题。用此作为与同志商讨的参考。限于理论及学术水平，错误不免，希望同志批评指教。

傅振伦 1978年8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絮 论	(1)
第一节 方志的名称和种类	(1)
第二节 方志的特点	(3)
第三节 方志的政治作用	(7)
第四节 方志的科学价值	(12)
第二章 方志的起源和发展	(19)
第一节 方志的起源	(19)
第二节 方志的发展及其定型	(23)
第三章 历代方志及评议	(30)
第一节 元明清方志及其通病	(30)
第二节 旧志的体系——体例	

第三节 旧志的体系二——内容(38)
第四节 方志的专门化趋势(47)
第五节 封建社会的方志家——章学诚(50)
第四章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方志(60)
第五章 旧志的收藏和整理(71)
第一节 旧志的著录(71)
第二节 旧志的收藏(72)
第三节 旧志的统计(74)
第四节 旧志的整理	
第六章 新志的编辑(79)
第一节 新志的要求和新志内容(79)
第二节 资料的搜集(84)
第三节 资料的整理与鉴定(94)
第四节 新志的编纂(96)

第一章 絮 论

第一节 方志的名称和种类

以地区为主的历史书，名曰方志。《周官》有四方之志、邦国之志、方志等名都是地区文献的记录。吾国已往纪传史体的“正史”，把记载典章制度的部分名之为书或志，其它史书有时名之为意、典、录、说、略、考。这些名目，也被引用在方志上。所以普通方志，上自一国，下至州邑乡镇，通名为志。但也有许多不同的名称。

方志沿用古名而称图经者，如敦煌莫高窟（即千佛洞或敦煌石室）发现的唐《沙州图经》与宋朱文长的《吴郡图经续记》、明胡震亨的《海盐图经》。有称地境者，如敦煌莫高窟发现的五代《寿昌县地境》。有称图志者，如宋淳祐《湘阴图志》，清王树楠《新疆图志》。有称图考、图说者，如明陈沂《金陵古今图考》、黄元忠《岳郡图说》。称乘者，有元于钦《齐乘》、明谢肇淛《西吴支乘》。称书者，有明何乔远《闽书》。称考者有清乾隆所修的《日下旧闻考》。称略者，有明谢肇淛《滇略》、任庆云《商略》（自以为本于华峤）、毛凤韶《浦江志略》、清方嘉庆《礼县志略》、松筠《新疆志略》。称记者，有宋修《太平寰宇记》、清顾炎武《历代帝王宅京记》、吴汝纶《深州风土记》。他如宋曹叔《永嘉谱》、盖泓《珠崖传》、清真《杞纪》、高似孙《剡录》、许石华《海州文献录》、师范《滇

系》、徐献《吴兴掌故集》、张恺《常州府志续集》，名目虽有不同，但都是方志之类。又有称新志（如明谢铎《赤城新志》）、续志（如清嘉庆《江都县续志》）、补编（如清刘风纶《兴国志补编》）、志补（如明邹衡《嘉定志补》）或志稿（如明戴璟《广东通志初稿》）者。

古今方志记事方法，有通纪和断代二种，而以记载古今的通纪体裁者为最多。就方志所记地区范围而论，约有下列诸种：

一、总志或一统志 记载一国地志的历史书，清人所修的《四库全书》史部地理类统称总志。唐修《元和郡县志》、宋修《太平寰宇记》、元修《元大一统志》，以后有《大明一统志》、《大清一统志》，都是总志。明徐学谟《湖广总志》是二省以上的方志，魏朴如《四川总志》以一省的方志而称总志，这是为例不多的。

二、都邑志 《史通·杂述篇》以城市志名都邑志，宋宋敏求《长安志》、清朱彝尊《日下旧闻》，即是此类。

三、通志 一般以省志名通志，如清修《畿辅通志》、《山西通志》等省志。辛亥革命后有《黑龙江通志》、《绥远通志稿》、《河北通志稿》。

四、郡县志 地区志书，《史通杂述篇》名曰郡书。唐或称图经，五代或名地境，宋以来通称志书。宋志流传于今者以南方地志为多。明清以来，方志就更多了。有些县分，地域相接，风土相近，历代疆域和史事，有时很难划分，为了节约烦文和人力，物力，就同修合志。清朝江苏常州的宜兴、荆溪、苏州的常熟，昭文和昆山、新阳，都修合志。安徽有《泗虹合志》，四川有《续修叙永厅永宁县合志》，也

都是郡县志。

五、乡镇志 乡镇修志，始于元朝，此后江南、浙西一带，多修乡镇志。1760年（乾隆廿五年）董士宁《乌青镇志》、1805年（嘉庆十年）徐达源《黎里志》、1808年（嘉庆十三年）焦循《北湖小志》、1854年（咸丰四年）董恂《甘棠小志》以及1882、1897年（光绪八年、廿三年）两次所修的《周庄镇志》（一陶煦修，一蔡丙修），是比较著名的。1908年（清光绪三十四年）学部通知各县编辑乡土志，1914年，民国教育部又催各县编修，作为各地学校肄习课程，当时印行了一批乡土志。解放后，各村、各地方工厂多修村史，厂史，进行阶级教育，也有这类的性质。

六、杂志 以上各种方志之外，如边镇志、卫志、所志、关志、场志、盐井志，都是有关一个地域的史书。

第二节 方志的特点

方志是地区历史，和一般史书与地理书，各有异同。它们既有一般共性，也各有特性。

一、方志与一般史书

清人章学诚说：“夫家有谱，州县有志，国有史，其义一也。”（《文史通义·大名府志序》）地方志和国家历史都是记事的书，但在形式上和内容里，并不全然相同。国史无论是纪传体的“正史”，或编年体，纪事本末史，都有一个主要宗旨，即彰善瘅恶，因此善恶并录，有褒有贬。“正史”既有循吏传，就有酷吏传，既有忠义传，就有叛逆传。但普通方志则重在表扬，惟善是与。如风俗、人物，都有褒而无贬。明林烃《福州府志》人物门虽然也记载了邪佞，但止

于宋朝，不及后世。）见高弘图《枣林杂俎》）乾隆《温县志·宦绩志》虽兼叙仕官劣迹，自以谓“诛奸回于既死，《春秋》无将之意”，可是又削去司马懿、昭父子的事迹而不载。所以善恶兼记的志书，倒是少数。至如马氏《安邱志》有丑德门，何氏《闽书》有薰蕕篇，郭氏《广东志》有贪酷传，林氏《江西志》有奸宄类，王氏《开州志》于宦绩、乡人、美刺并加，康熙《枣强县志》官师善恶毕记，嘉靖及康熙《南通州志》立外传，以风有位，光绪光绪《睢宁县志》以人非纯品而功勋赫者入杂志，光绪《曲阳县志》善恶同登。这类志书乃是屈指可数的。史记善恶，志重表扬，二者不同者此其一。

方志是官吏统治老百姓的参考书，志书序例往往有这类自白。如乾隆《永平府志》李奉翰序说：“吾闻一代纲记之所立，德泽之所被，以及人物之兴替，守令之贤否，能详史册之所未及详，使览者观感兴起，得以因地制宜。因民善俗，则皆于志是赖焉。是志者，固辅治之书也”。李兆洛序《凤台县志》说：“山川、都邑、宝屋、祠墓，名贤轨躅之所寄，书史图策之所志，可以见时令之盛衰，地势之险易，政治之得失，风俗之厚薄。以之斟酌条教，风示劝惩，览一隅知天下，其所裨甚巨。”又序《怀远县志》说：“志者，心志所志也。志民生之休戚也，志天下之命脉也，志前世之盛衰以为法鉴也，志异日之因革以为呼吁也。”志既然是“辅治”之书，所以方志详记一方之事，特别详今略古，与史书平均叙述者不同，此其二。

国史以为“盖棺论定”，所以不记现存人物。（《清史稿·后妃传》载溥仪后郭博勤氏是一特例）但方志则不拘此

限制。如官师、选举等表，名宦、乡贤、义行等传，都记现存的人。生人的诗文，滥收更多。列女传凡年例已符，即可立传。章学诚《永清县志》列女节烈一门，与例相合，统收入传。“以夫死在三十年内，行年历五十外，中间嫠处，亦必满三十年，不幸夭亡，亦须十五年后，与夫四十岁外，”方为合格。民国所修昌图、奉化等志，其列传收录现存的人，更为广泛。至如嘉靖乔三石《耀州志例》说，“官师现任不书，人物存者不录其行事；”光绪《睢宁县志·凡例》说，“著述诗文及官绩、人物、皆录已故之人。建置、学校，名门碑记，不在此例。”如此之类是少有的。史记古人，志兼今古，史志之不同者此其三。

章学诚《文史通义·立志立三书之义》说：“方州虽小其所承奉而布施者，吏、户、礼、兵、刑、工无所不备，是则所谓具体而微矣。国史于是取材，‘方将如《春秋》之藉资于《百国宝书》也。’可见修国史，必取材于方志。乾隆《沧州志例》说：“康熙开馆修《明史》，特命督抚各修省志。雍正间，《一统志》历久未成。复诏各省纂修通志。”乾隆《宝坻县志》洪肇懋序说：“迨圣祖仁皇帝开设明史馆，诏天下郡县各以志上，于是邑之续志出焉”。民国《安次县志》载旧志周如镇序也说：“于今国家史馆宏开，下征书之令。斯志之成，适逢其会。”顾炎武撰《天下郡国利病书》，朱彝尊作《日下旧闻》，钱辛楣著《辽史拾遗》，陆心源为《宋史翼》等名著，都从方志中找材料，可见方志确是国史取材的凭藉。正因如此，所以志贵详细，史存大体。章氏《永清县志·士族表序例》说，“正史既存大体，而部府州县之志，以渐加详焉。所谓行远自迩，登高自卑。州县博收，乃所以备

正史之约取也。他在《修湖北通志驳陈增议》说，“史志之于人文，史如日月，志乘为灯。”乾隆《诸城志·列传序》说，“志与史同也，亦异也。扬往迹以励将来，相同也。而史编天下之大，志则录一邑之小。”乾隆《无锡志例》说，“志与国史相衡，自必县志加广，史远而志近，史统而志专。近者见多，专者文备，理势当然。”一详一略，志与史之不同，此其四。

二、方志与地记

西汉以后，地记渐多，以记一个地域的疆域、山川、古迹、风土。后来进一步发展而为图经，再发展而为方志。（详第二章）地记虽然是方志发展的基础，但二者显然是不同的。

三、方志与方记

章学诚为毕源编辑《史笈考》，地理部有方志门，稗史杂史门又有方记一瞥。《释例》说，“方志与地理志方隅之记，名同而实异。”方志记事略及沿革，但侧重当代，所以焦循《上郡守伊公书》说，“南台近时朱竹垞《日下旧闻》黄玉圃《旧闻》皆述古，不及今时事。若郡县志书，卢牟今古，则不可徒以纂录成书者”。（《雕菰集》卷十三）至于方记不是一国的历史，而是一方的历史，乃杂史的交流，但记事范围不如以行政区而划分的方志的明确。这是方志与方记的区别所在。

四、各类方志

乾隆《高淳县志》说，“明英宗命文臣修《一统志》，颁行海内，先取郡邑志以备采录。”说明了总志的编纂是取材于郡县志。但总志贵简明要当，州县志贵平详审周备。所以章学诚说，“譬于诗文之有命题，各有赢阙之量，不容互相假

籍。”（《章氏遗书丙辰札记》）。他在《方志辨体》中也说，“统部自有统部志例，非但集诸府州志可称通志，亦非分析统部、通志之文，即可散为府州志也。”还申述了通志、府志、直隶州志，各有详略之宜。《湖北通志凡例》又说志家的流寓、金石题跋考订，只可用于州县志，通志不宜用；山川、古迹、陵墓皆府县所领之地，城池、坛庙、祠宇、皆府县所建，例详府州县志，通志不当重复，他肯定通志当举其大，而略其琐细，“各属专志譬之垣墉自守，详于门内而不知门外；通志譬之登高指挥，明于形势而略于间架。理势然也。”由此可见统志属志是互有不同的。

据上所述，可推知已往方志的特点是：（一）方志是地区地理、历史的记录，（二）方志重在垂训，多有褒而无贬，（三）方志略古详今，为地方行政的参考，也是国家历史材料的所本；（四）现在生存人物的文艺、事迹也可收录。旧志的特点是这样，我们新修方志也可取作参考。不过旧志是站在反动立场，为反动统治阶级服务；新志则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编辑而成，并为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

第三节 方志的政治作用

方志也是为阶级服务的学科。我们要编写为无产阶级服务的历史书和方志，但是旧日史书和志书则都是为反动统治阶级服务的。宋朝司马光尝以为《史记》、《汉书》以来的史书，文字烦多，为人君的日理万机，无暇遍阅，遂大加节要，取其有关国家兴衰，民生休戚，可为没戒的事迹，编为

《通志》一书。神宗以其“所载明君良臣切磨治道、威福盛衰之本，规模利害之效，良将之方略，循吏之政教，甚为周备”，因赐与书名曰《资治通鉴》。可见此书为封建帝王统治人民的一种法宝。至于方志之书，也有相同的政治功用，它是地方官吏统治人民的一种法宝。方志是为封建地主阶级、豪族、门阀世族、封建集团，后来又为军阀官僚、土豪劣绅以及买办阶级、大资产阶级以及帝国主义服务的。它歌颂反动统治阶级，宣扬旧礼教、旧制度，以蒙蔽人民、欺压人民，而巩固其政权。

封建社会所修的方志，首先开宗明义直截了当地阐述它的反动目的。如乾隆《永平府志》李奉翰序说志书是“辅治之书。”乾隆《广平府志》沈世枫序说：“郡国有志昉于晋官外史，夏官或方，所谓书外令以周知利害，原期为一代致用之书。”李兆洛说，“条例之详定，教令之约束，章程之迁改，岁有变通，非随时辑录，则考治者无所循而胥吏或因以诡法。”（《代韩芸昉作东流志序》）缪荃孙光绪《昌平州志·序录》说，“地志之书，断代始于太康，邑志仿于婺地。唐宋以来，遗策犹多。考其体例，窥夫著作，其上者皆达情喻道，辨物类名，诠动植之详，合劝惩之旨。其次亦足以纪载逸事，考述谀闻，稽簿录干官师，证缺亡于金石。而履其乡者繙帙启疏，弹察利疚，如规模比之中，而通其怡愉之意。于以惇礼而贞信，颂宪而纠俗。执其皋，守其经，以求砥于大同，胥由是矣。”都足以说明方志是维持封建统治的工具。正因为方志为“辅治之事”，为“致用之书”，在政治上有重要作用，所以纂修必出自官府，清乾隆三十一（1766年）二月虽然朝廷通令地方绅士可以自行编纂志书，但必须

令学臣查核，才能刊刻。李元度也说，“通志为官书，书成当缮正本，表呈御览”。（《与郭筠仙中丞论通志体例书》）

方志既是封建社会维持反动统治的工具，所以方志就理所当然的有以下表现：

第一 有浓厚的尊王思想

宋《临安志》先列前代诏令，次列本朝。此例一创，后世修志，都以皇言宸翰居首。清修《两广通志》以皇王为《训典》，焦里堂以为天子之事，必当尊之为纪，这是采用“正史”以大字行事作本纪列于编首的方法。章学诚修志也首列皇言纪恩泽纪和皇朝大事。惟有顺治《尉氏志》把御制与纶诰列入艺文，（道光志《凡例》引），康熙《东安志例》云“艺文以诏谕分载各款，俾随事观省”，“光绪《山西通志》也删皇言而不载，这是合理的，但是少见的。

第二 宣扬旧礼教

很多志书扬善掩恶，宣传封建道德。忠烈、孝友、节烈、烈女等人物列传，都占了极大的篇幅。目的是阐扬旧礼教，以束缚人民思想，麻痹其革命意志，使甘作封建主的奴隶而维持封建社会的秩序。（参阅第三章第二节）

第三 虚张统治者的功绩

方志宣传封建的“圣功王道”，宣传统治阶级的“年功伟绩”。方志都有名宦传以记官于此的事迹，都有乡贤传以记邑人官于外地的事迹。两者往往空列官爵，没有什么功德可述。用虚无之词而欺骗群众，或笼络民心。对于地方官吏多方推崇，树立其威信，道光《太康县志·凡例》说，“大吏邑侯，文人墨客，即事题咏，必择付梓，亦足增邑乘之光”，